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向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重大关联交易的
信息披露公告
(2017-13)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、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保集团公司”）、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保产险”）（以下简称“太保产险”）就向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保资管”）增资事宜于2017年10月12日与太保资管签署了《增资协议书》。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发〔2007〕24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号）规定，该交易构成本公司、太保集团公司、太保产险与太保资管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，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协议

（一）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太保资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亿元，其中，本公司持有16%的股权，太保集团公司持有80%的股权，太保产险持有4%的股权。为增强太保资管的资本实力，提升市场竞争能力，本公司、太保集团公司、太保产险与太保资管于2017年10月12日签署了《增资协议书》，各股东单位按出资比例，向太保资管增加出资。本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为人民币1.28亿元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交易金额

为实现本次增资，本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为人民币1.28亿元。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号）的规定，该交易构成本公司与太保资管的重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太保资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太保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根据保监会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为本公司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于业明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3亿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5789549569U

经营范围：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；委托资金管理业务；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；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三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，同意由本公司对太保资管进行增资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执行本次协议签署事宜。

四、定价政策

本公司根据在太保资管的出资比例，按同比例出资。增资完成后，太保资管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亿元增至人民币21亿元。

五、交易目的及影响

本次交易有助于增强太保资管的资本实力，提升市场竞争能力，有利于本公司及太保资管发挥资源优势 and 协同效应。

六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2017年6月30日，本公司与太保资管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60.40亿元。

七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本公司根据保监会批复，豁免设立独立董事，故董事会决议未包含独立董事关于本合同的书面意见。

八、中国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

无。